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7〕18号

关于组织我市中学生参加第二十四届 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中学：

根据省科协、省教育厅联合下发的闽科协发青[2007]7号文件精神，我市将组织高中学生参加第二十四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竞赛时间、地点：预赛为 2007 年 9 月 2 日上午 8：30-11：30。竞赛地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；市直学校、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的竞赛地点设在泉州一中。

复赛时间为 9 月 22 日至 23 日，21 日下午报到。地点在福建师大。

2. 参加对象：本学年度在校高中学生。

3. 考试范围：以全国竞赛委员会制定的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内容提要》为依据。

4. 报名：各校应在 6 月 5 日前向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物理教研员报名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汇总后在 6 月 8 日前报送泉州市教科所林一敏老师；市直学校、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的学校直接向泉州市教科所林一敏老师报名。

5. 奖励：根据预赛成绩，我市将表彰一等奖 20 名、二等奖 30 名、三等奖 50 名，并从中选出复赛的学生。

泉州市教育局
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二日

主题词：教育 高中 物理竞赛 通知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7 年 5 月 22 日印发